



歷奇體驗同樂日 (2020年10月至2021年3月)

為讓各級童軍成員體驗歷奇活動，王兆生領袖訓練中心將於2020年10月至2021年3月期間舉行上述同樂日，歡迎各支部成員報名參加。詳情臚列如下：

(一) 日期：

日期	時間	地點
選擇 (1)：2020年10月25日 (星期日)	0930 至 1530	西貢白沙灣沙咀 王兆生領袖訓練中心
選擇 (2)：2020年11月29日 (星期日)		
選擇 (3)：2020年12月27日 (星期日)		
選擇 (4)：2021年1月24日 (星期日)		
選擇 (5)：2021年2月21日 (星期日)		
選擇 (6)：2021年3月21日 (星期日)		

(二) 集合時間及地點：

活動當日上午9時30分於白沙灣公眾碼頭集合。中心將安排專船接送參加者。

(三) 參加資格：

1. 各支部成員 (小童軍須年滿6歲)；
2. 所有參加旅團必須由領袖帶隊並可邀請家長一同參與。

(四) 活動內容：

中心內各項歷奇活動，包括高繩網挑戰、低繩網挑戰、沿繩下降、運動攀登及垂直挑戰等 (部份項目只供童軍支部或以上的成員參加)。

(五) 費用：

每位港幣20元 (已包括船費。營費及行政費已獲豁免)。費用必須以劃線支票「一單位一票」方式繳付，支票請劃線書明「香港童軍總會」為收款人。

(六) 報名辦法：

填妥夾附之表格，於截止日期前連同劃線支票郵寄或遞交到香港灣仔日善街23號香港童軍百周年紀念大樓10樓1008室領袖訓練學院收；或經位於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10樓行政署轉交 (信封面請註明：領袖訓練學院收)。

(七) 截止日期：

活動日期	截止日期
選擇 (1)：2020年10月25日 (星期日)	2020年10月12日 (星期一)
選擇 (2)：2020年11月29日 (星期日)	2020年11月16日 (星期一)
選擇 (3)：2020年12月27日 (星期日)	2020年12月14日 (星期一)
選擇 (4)：2021年1月24日 (星期日)	2021年1月11日 (星期一)
選擇 (5)：2021年2月21日 (星期日)	2021年2月8日 (星期一)
選擇 (6)：2021年3月21日 (星期日)	2021年3月8日 (星期一)

(八) 服裝：

1. 領袖－整齊童軍制服／旅團戶外活動服或童軍戶外活動服；
2. 童軍成員－童軍制服或旅團戶外活動服。

(九) 膳食：

中心內並無膳食供應，參加者必須自備午膳及食水（參加者膳後必須把垃圾帶走）。

(十) 備註：

1. 每個同樂日名額250人，先到先得。
2. 逾期或未付費用之申請，恕不接納。
3. 接納與否，均以電郵／書面或電話通知。
4. 如在活動進行前3小時，天文台發出紅色暴雨警告或懸掛三號風球或以上，活動將取消及另行安排。
5. 如在活動前3天尚未接獲通知，請致電2835 7738與領袖訓練學院職員陳育芬小姐聯絡。

助理香港總監（領袖訓練學院）

（蔡一心



代行)



香港童軍總會
領袖訓練學院

歷奇體驗同樂日報名表格

地域：_____ 區：_____ 旅：_____

以下為「歷奇體驗同樂日」之舉辦日期，請於申請參加之活動日期 內加上“✓” (每單位只可選一項)。

<input type="checkbox"/> 選擇 (1)： 2020 年 10 月 25 日 (星期日)	<input type="checkbox"/> 選擇 (2)： 2020 年 11 月 29 日 (星期日)	<input type="checkbox"/> 選擇 (3)： 2020 年 12 月 27 日 (星期日)
<input type="checkbox"/> 選擇 (4)： 2021 年 1 月 24 日 (星期日)	<input type="checkbox"/> 選擇 (5)： 2021 年 2 月 21 日 (星期日)	<input type="checkbox"/> 選擇 (6)： 2021 年 3 月 21 日 (星期日)

報名人數如下：

	小童軍	幼童軍	童軍	深資童軍	樂行童軍	領袖	家長	總人數	總費用# (每位\$20)
參加 人數									

#支票抬頭請書「**香港童軍總會**」。

負責領袖資料：

姓 名：_____ 職 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傳 真：_____

電郵地址：_____

本人確認未滿 18 歲之參加者已獲家長／監護人簽署家長同意書及由隨隊領袖保管，直至活動後便立即銷毀。

負責領袖簽署：_____ 日期：_____ 旅印鑑：_____

(請於內加上“✓”)

備註：申請人在本表格內填報的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純屬自願；該等資料只作本學院處理本表格的申請及有關用途。假如申請人提供的資料不足或不正確，本學院可能會延遲或無法處理有關申請。在一般情況下，報名表將於活動完成後6個月銷毀。

辦事處專用

收表日期：		
費用：	銀行及支票號碼：	收據號碼：

-----< 請用正楷填寫負責領袖之回郵地址 >-----

姓 名：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
地 址：_____
